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025年4月2日

目 录

页 次

一、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 2
二、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 11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永华明（2025）专字第70056174_A02号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独立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抽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如实反映了2024年度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披露2024年度报告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专字第70056174_A02号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张阿潇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阿潇



滕滕

中国注册会计师：滕 滕

中国 北京

2025 年 4 月 2 日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4年度

一、资金募集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9号），本公司获准向境内投资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66.6667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71.12元，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451,866.6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5,054.00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6,812.68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2月17日全部到位，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0108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4年度（以下简称“本报告期”或“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600,156,178.6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包含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支出和部分发行费用等）的金额为人民币4,374,137,598.70元，扣除包含的部分上市发行费用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4,360,946,115.51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的余额为人民币372,384,830.97元，其中包含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净额(扣减手续费)及汇兑差异影响合计人民币365,204,175.97元。此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募集资金余额372,384,830.97元中，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余额为人民币82,384,830.97元，经授权购买的理财产品的余额为人民币290,000,0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20年2月上市发生收到的募集资金净额	4,368,126,770.51
减：使用的募集资金（包含置换先期投入）	-4,360,946,115.51
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的募集资金	-3,760,789,936.91
本年度投入募投项目支出	-600,156,178.60
加：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净额(扣减手续费)及汇兑差异影响	365,204,175.97
2024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u>372,384,830.97</u>
其中：2024年度末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本金	290,000,000.00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	82,384,830.9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根据该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0年6月12日，公司、北京石头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头创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0年9月30日，公司、北京石头启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头启迪”）、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0年11月12日，公司、Roborock (HK) Limited（以下简称“石头香港”）、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共同签署了《离岸账户监管协议》。2022年7月12日，公司、惠州石头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石头”）、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要求。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美元/欧元/港币/英镑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币种	存款方式	原币余额	金额(人民币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宝盛里支行	110062249018800020086	人民币	活期存款	67,273.79	67,273.7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首体科技金融支行	110912075510504	人民币	活期存款	60,631,434.59	60,631,434.59
	110936845310703	人民币	活期存款	4,513.63	4,513.63
	110938052910702	人民币	活期存款	5,266,545.42	5,266,545.42
	752901177710803	人民币	活期存款	6,296,515.86	6,296,515.8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瑞城中心支行	8110701012901848133	人民币	活期存款	46,187.05	46,187.05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	1000000010120100927283	人民币	活期存款	194,605.48	194,605.4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慧忠里支行	OSA90000356107100	美元	活期存款	1,328,187.54	9,547,543.31
	OSA90000356107100	欧元	活期存款	43,420.33	326,768.38
	OSA90000356107100	英镑	活期存款	0.00	0.00
	OSA90000356107100	港币	活期存款	3,718.48	3,443.46
合计					82,384,830.9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续）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此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四）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2023年3月21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含本数，下同）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自2023年4月2日起至2024年4月1日有效。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3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授权期限及授权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4年3月27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本数，下同）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授权期限及授权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续）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29,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人民币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购买日	到期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慧忠里支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	1.55%或 2.15%	2024年9月27日	2025年1月6日
		10,000	1.30%或 2.15%	2024年12月19日	2025年3月24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首体科技金融支行		4,000	1.55%或 2.10%	2024年10月22日	2025年3月27日
合计		29,000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共计人民币372,384,830.97元，其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本金为人民币29,000万元。该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本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九）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4年5月28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及实施方式的议案》。基于项目实际进展和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经过谨慎的研究论证，在满足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调整“自建制造中心项目”投资规模，将总投资额及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分别调减15,278.03万元及22,732.81万元，差额部分由使用募集资金改为使用自有资金；即项目总投资额由45,978.53万元调整为30,700.50万元，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由45,978.53万元调整至23,245.72万元。上述项目调减的22,732.81万元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后续新建募投项目。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5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及实施方式的公告》。2024年6月14日，本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及实施方式的议案》。

报告期内，本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保荐机构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保荐机构对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6,812.6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015.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2,732.8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5,367.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2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注 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注 2)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注 3)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一代扫地机器人项目	不适用	75,000.00	79,300.00	79,300.00	79,300.00	0.00	100.00	2022 年 10 月	(注 4)	是	否
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项目	不适用	28,000.00	25,700.28	25,700.28	25,700.28	0.00	100.00	2022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石头智连数据平台开发项目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4,000.00	7,300.00	7,300.00	0.00	7,300.00	0.00	100.00	2023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不适用	13,156.99	13,156.99	13,156.99	12.40	12,731.66	-425.33	96.7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与品牌建设项目	不适用	—	221,284.08	221,284.08	20,356.21	221,284.08	0.00	100.00	2024年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机器人创新平台项目	不适用	—	65,805.34	65,805.34	32,941.61	65,805.34	0.00	100.00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自建制造中心项目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	23,245.72	23,245.72	6,705.39	23,245.72	0.00	100.00	2024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30,156.99	435,792.41	435,792.41	60,015.61 (注5)	435,367.08	-425.3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四）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 1：上表各募投项目的“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所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2：“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累计投入募投项目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3：2021 年 4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项目实际情况，将募投项目“新一代扫地机器人项目”由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1 年 4 月调整为 2022 年 10 月，将募投项目“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由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1 年 9 月调整为 2022 年 9 月，将募投项目“石头智连数据平台开发项目”由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1 年 4 月调整为 2022 年 4 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调整投资金额的议案》，同意将“石头智连数据平台开发项目”由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2 年 4 月调整为 2023 年 4 月。2023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地点及延期的议案》，同意调整“营销服务与品牌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23 年 9 月调整至 2024 年 2 月。

注 4：新一代扫地机器人项目已结项，在项目效益测算期内，该项目实际效益已达到预计水平。

注 5：附表 1 中披露的本年度投入金额与一、（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中披露的本年度投入募投项目支出，存在由于金额单位不同而形成的计算结果尾差。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³⁾ = ⁽²⁾ / ⁽¹⁾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自建制造中心项目	自建制造中心项目	23,245.72	23,245.72	6,705.39	23,245.72	100.00	2024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23,245.72	23,245.72	6,705.39	23,245.72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及实施方式的议案》。综合考虑募投项目当前进展情况, 基于成本节省、效率提升及项目后续规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助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 公司拟对“自建制造中心项目”的总投资额、募投资金投入金额及实施方式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及实施方式的公告》及相关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以募投项目对应产品实现收入计算。



营业执照

(副本)(8-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1390A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一网通办”服务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元 10000 万元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 年 08 月 01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永亨大厦17层01-12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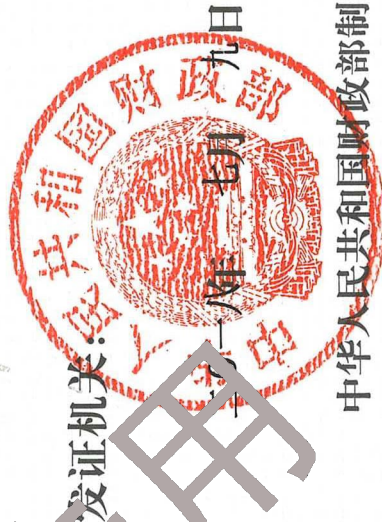


2025 年 03 月 19 日

证书序号: 00040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从事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函 (2012) 35 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姓名 张阿潇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6-06-2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
事务所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10302198606273041
Identity card No.

张阿潇的年检二维
码



姓名: 张阿潇
证书编号: 11000243383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243383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机构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年4月20日
Date of Issuance



2013年4月20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12年8月7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12年8月7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5月21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5月21日
/y /m /d



姓名: 滕静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9-10-03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青岛分所
身份证号: 370112198910030528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00243048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12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0 年 12 月 14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0 年 12 月 14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